

阿蓬江府发〔2022〕96号

**黔江区阿蓬江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阿蓬江镇2023年春节期间燃放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办站所、镇级各部门，有关单位：

《阿蓬江镇2023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方案》已经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黔江区阿蓬江镇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阿蓬江镇 2023 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 安全管理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重庆市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黔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通告》《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黔江区 2023 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辖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切实减少大气污染、改善环境、维护公共安全，特制订本方案。

## 一、目标任务

按照“政府组织实施、部门各司其职、行业协同管理、群众积极参与”原则，通过广泛宣传发动、强化源头管控、严格监管查处，确保实现禁放区严格禁止、燃放区安全有序、社会面平安稳定的工作目标。

## 二、组织领导

成立由镇长黄辉任组长，分管安全领导冉茂红任副组长的阿蓬江镇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应急办（以下称镇燃管办），由镇派出所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镇应急办主任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全镇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实施。

各村（社区）是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主阵地，要严

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要参照镇级层面成立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机构，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本辖区内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镇级各有关部门要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切实抓好行业领域内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

### **三、工作步骤**

（一）部署整治阶段（2023年1月20日前）。研究制定本辖区工作方案，组织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开展《条例》《通告》宣传、燃放安全引导、市场源头监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打非治违等工作，为实现春节期间禁限放目标创造有利条件。

（二）重点管控阶段（2023年1月21—2月5日）。在2023年1月21日（除夕）、1月22日（正月初一）、26日（正月初五）、2月5日（元宵）等重要时间节点，严格落实定点值守、动态巡控和违规查处等禁限放看护措施，确保禁得住、管到位、不失控。

（三）常态化监管阶段（2023年2月5日后）。围绕2023年春节期间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总结经验做法，健全完善常态安全管理制度和长效机制，确保日常禁放工作有重点、有落实。

### **四、职责分工**

应急办：负责全镇烟花爆竹经营安全管理工作，在燃放区域内科学合理布设零售点、核发经营许可证；牵头查处打击非法生产、销售、存储烟花爆竹等“打非治违”工作；通过气象预警平台向全镇发送提示短信。负责燃放烟花爆竹管理工作实施过程中的

信访、涉稳事件。

派出所：负责依法查处非法运输、燃放烟花爆竹行为，配合应急平安办开展打击非法生产、销售、储存烟花爆竹行为；对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负责道路运输烟花爆竹的企业、车辆资质及驾驶员、押运员资格的审查核发，依法查处无资质车辆和无资格人员。

农业服务中心：在进入林区入口设置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警示标语，同时加大全镇山林巡查力度，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携带烟花爆竹进入林区，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坚决制止。

文化服务中心：负责统筹全镇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宣传工作，组织有关单位充分运用传统和新兴媒体，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条例》和《通告》相关规定和重大意义，引导广大市民提高守法自觉性，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党政办：负责指导制定舆情应对方案，采取有力措施及时疏导解释舆论热点，协同做好全镇烟花爆竹安全管理网络宣传工作。

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负责燃放烟花爆竹对环境危害性的社会宣传，发布大气环境污染预警；负责教育引导在建（拆）工地留守人员严格遵守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的相关规定。负责对场镇区域内市政设施、化粪池逐一进行排查，督促管理维护单位落实责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在重要地点、设施设立安全标识，必要时安排专人看护；对街面违法燃放行为及时制止。

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卫建办）：负责制订人员救治应急预案，做好伤员救治准备；统计因燃放烟花爆竹引发的人身伤害救治情况。消防应急队员并加强烟花爆竹燃放巡查。

学校（幼儿园）：负责组织学校开展宣传教育，将《条例》和《通告》纳入学校安全教育，发挥“小手牵大手”作用；督导学校在放假前组织开展烟花爆竹管理主题教育活动。

其它有关部门：负责组织指导并监督本行业、本系统开展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的宣传发动、安全隐患排查、秩序维护、燃放管控、燃放看护、应急处置等工作；督促所属单位明确责任领导、完善应急措施，组织巡逻力量开展内部巡逻检查。

各村（社区）：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宣传引导、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巡逻防范和重点目标管控，发现、制止各类违法违规生产、销售、储存、运输、燃放烟花爆竹行为并及时向镇应急办移送。尤其是政府机关、商场超市、校园、医院和集市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液化气仓库等易燃易爆场所，督促责任单位落实专人 24 小时守护。

## **五、工作要求**

（一）统筹整合资源，广泛宣传引导。要按照《通告》划定的禁限放区域以及“禁放区内禁售、禁放烟花爆竹”要求，从即日起启动宣传工作，各村居、派出所、应急办、文化服务中心，重点做到“广播有声音、报纸有文章、网络有阵地、街上有公告、社区有专栏、小区有标语”，确保宣传发动全覆盖、无死角。

(二) 严格安全监管，强化源头管控。应急办要严格按照“严格许可、强化监管”的原则，严把安全准入关，严格经营许可，严格培训考核，严格执法检查，加强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储存仓库和零售点安全管理，督促烟花爆竹零售点落实实名购买登记要求；派出所要严格审核相关企业、人员、车辆资质，依法核发运输许可。

(三) 落实禁放看护，做好应急处置。要坚持守土有责、守土有效，各村居、政府值班人员、派出所、应急办、等所有政府值班人员，认真抓好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在除夕、正月初一、正月初五、元宵等燃放烟花爆竹重点时段，以村(社区)为基本单元，以辖区道路、重点地区、楼群单位、行业场所为重要点位，实行禁燃放看护“网格化、实名制”，分区、划段包干负责，并通过现场检查、视频检查等方式，确保看护力量在岗在位。同时，要加强应急值守和指挥调度，做好应急处置准备。派出所要提升社会面巡防勤务等级，加强街面巡逻和重点目标管控；卫生院要制定伤员救治工作预案，确保受伤人员及时得到救治。

附件：

1.2023 年春节燃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登记表

2.2023 年春节禁放看护“网格化、实名制”情况统计表



## 附件 2

## 2023 年春节禁放看护 “网格化、实名制”情况统计表

序号	网格名称	网格内管控力量 (人数)				责任领导		村社书记	
		警力	党政干部	社会力量	合计	姓名	联系电话	姓名	联系电话
1	高磧社区	1	7	3	11	陈兵	13996900013	张洪	13594991598
2	龙田社区	1	7	3	11	谢国权	13609493338	傅秀翔	13594913838
3	两河社区	1	7	3	11	陈志明	13389693616	王波	13709480615
4	大坪村	1	6	3	10	冉茂红	13594959995	王露	13647625435
5	彭家村	1	5	3	9	刘祖江	17723077428	陈益波	13609486233
6	青杠村	1	5	3	9	黄辉	15310201188	邹进	18225420789
7	细水村	1	5	3	9	张永久	13038335822	杨昌尧	15923607915
8	分水村	1	6	3	10	邓占东	18002396239	帅见	13896843522
9	石合村	1	5	3	9	何玲	18908276028	李学江	18996510558
10	黄连村	1	5	3	9	杨丽平	15095904005	李德超	13452249486
11	柒坨村	1	5	3	9	彭闲	15856010627	沈巡	18423610788
12	漠河村	1	6	3	10	钟友江	13364093909	邹训江	13648283298
13	麒麟村	1	5	3	9	黄登高	18883888685	阮文举	15856032058